## 承 诺 书

(高校毕业研究生)

本人自愿报考 2023 年长沙市教育局所属事业单位第二轮引进高校毕业研究生岗位,现特作如下承诺,未履行本承诺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本人承担。

- 1、□本人已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取得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学位。
- □本人将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前取得研究生学历或学位,并承诺 2023 年 7 月 31 日前提交证书原件和复印件查验审核,否则为资格不符。
  - 2、□本人具有所报考学校相应层次的教师资格证。
- □本人已获得《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》, 并承诺 2023 年 7 月 31 日前提交证书原件和复印件查验审核, 否则为资格不符。
  - 3、□本人没有《简章》中所列举的不得报考的情形。

承诺人: 方流 身份证号码: 430426199501020488

联系电话: 18177330074 2023年6月27日

注: 本《承诺书》应由承诺人亲笔签名后以照片的形式提交引进单位进行资格初审。